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39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7月16日14:45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7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9日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曾超林

7)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574人,代表的股份数共计1,944,433,05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5670%。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人,代表股份数1,700,150,7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219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565名,代表股份数244,282,2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478%。参加本次股东会投票的中小股东(中小股东指除公司董事、高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同)共570人,代表股份数246,926,7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056%。

2)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3名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具体如下:

1.01 选举曾超林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20,804,7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84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23,298,46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4310%。

曾超林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曾超懿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12,429,72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54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14,923,4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0393%。

曾超懿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赵庆云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04,108,92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26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06,602,6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6696%。

赵庆云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3名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具体如下:

2.01 选举孔宁宁(会计专业人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36,546,2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94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9,039,95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8060%。

孔宁宁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潘慧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35,683,87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8,177,60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568%。

潘慧峰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CHEN TIMOTHY TECK-LENG(中文名:陈德仁)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1,935,634,89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7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8,128,6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4369%。

CHEN TIMOTHY TECK-LENG(中文名:陈德仁)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708,0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70%;反对88,511,6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21%;弃权21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1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201,8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683%;反对88,511,6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453%;弃权213,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4%。

本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鉴于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故本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682,3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57%;反对88,509,6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20%;弃权24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176,1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579%;反对88,509,6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445%;弃权24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6%。

本议案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鉴于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故本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684,6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58%;反对88,507,3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18%;弃权24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178,4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588%;反对88,507,3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436%;弃权24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76%。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717,1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74%;反对88,507,0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18%;弃权20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210,9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720%;反对88,507,0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434%;弃权20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6%。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707,7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70%;反对88,517,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24%;弃权20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201,5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682%;反对88,517,4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477%;弃权207,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2%。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703,9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68%;反对88,495,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12%;弃权23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197,7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667%;反对88,495,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388%;弃权23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6%。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673,8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52%;反对88,494,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12%;弃权26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167,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545%;反对88,494,9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385%;弃权264,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7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673,2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52%;反对88,526,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28%;弃权23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167,0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542%;反对88,526,5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513%;弃权233,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44%。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855,730,89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381%;反对88,493,3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11%;弃权20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58,224,61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0775%;反对88,493,3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8379%;弃权20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46%。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沈旭、李宗煊;

3、出具的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40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7月16日16:0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层公司会议室召开,鉴于本次会议为董事会换届选举后召开的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发出会议通知。会议采取现场和视频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曾超林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曾超林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曾超林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2、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同意选举下述人员为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1、同意选举孔宁宁、潘慧峰、曾超懿为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同意选举潘慧峰、陈德仁、曾超林为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同意选举陈德仁、孔宁宁、曾超林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同意选举曾超林、曾超懿、赵庆云为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资格。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曾超林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曾超林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4、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1、同意聘任曾宇正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同意聘任赵庆云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同意聘任周建良为公司副总经理(不分管经营业务和财务业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胡春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胡春华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周建良:

(一)具备注册会计师证书、高级会计师证书并且具有五年以上财务工作经验,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二)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

(三)最近三十六个月未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三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四)最近三十六个月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五)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期限已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或者期限已届满。

周建良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关于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条件,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建良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周建良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7、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晓海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李晓海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8、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林健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何林健的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41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第七届董事会构成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董事1名,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均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次选举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选举曾超林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第七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同意选举下述人员为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已由各专门委员会选举产生,具体组成如下:

审计委员会(3人):孔宁宁(主任委员)、潘慧峰、曾超懿;

提名委员会(3人):潘慧峰(主任委员)、陈德仁、曾超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3人):陈德仁(主任委员)、孔宁宁、曾超林;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3人):曾超林(主任委员)、曾超懿、赵庆云。

三、聘任公司总经理

经董事长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曾超林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曾宇正、赵庆云、周建良(不分管经营业务和财务业务)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经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胡春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六、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说明以及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曾超林有超过20年的铝行业从业经验和公司管理经验,对铝行业的发展方向和未来前景有清晰和明确的认识,在公司管理上有丰富的实战经验,在既往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任期期间展现出了卓越的决策判断力与组织协调力。

曾超林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决策和执行效率,可兼顾公司规范治理和长远发展的要求,该项安排具备合理性。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合理划分董事会总经理的职权边界,严格区分决策层与执行层的职责,确保董事会依法履行重大事项决策、监督、考核等法定职权,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日常经营管理。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治理制衡机制,严格落实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五独立要求,规范关联交易决策与披露程序,强化独立董事监督职能,完善内部控制与风险防控体系。上述措施能够有效保障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附件:

1.曾超林简历

曾超林先生: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2004年1月至2013年12月历任宜昌长江工人、车间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2010年4月至今任鑫仁铝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6月至今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2017年6月整体变更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6月变更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曾超林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279,112,287股股份,持股比例为6.03%;曾超林系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曾超懿系兄弟关系,与公司副总经理曾宇正系叔侄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曾超林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曾超林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曾超懿简历

曾超懿先生:196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1993年7月至2017年2月先后任职邵东铝业、湖南省双牌铝厂、贵州省六盘水双元铝业有限责任公司;2002年4月至今任上海双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历任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任鑫仁铝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曾超懿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直接持有公司370,829,06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8.01%;曾超懿系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曾超林系兄弟关系,与公司副总经理曾宇正系父子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曾超懿与公司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曾超懿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周建良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10.胡春华简历

胡春华女士: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澳洲公共会计师、上海市注册会计师优秀人才。2001年7月至2005年4月任上海天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经理;2005年5月至2007年4月任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项目经理;2007年5月至2009年3月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09年3月至2016年7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胡春华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9.周建良简历

周建良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3年9月至2008年5月先后任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开利泵业(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6月至2016年8月任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9月至今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周建良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周建良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10.胡春华简历

胡春华女士: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澳洲公共会计师、上海市注册会计师优秀人才。2001年7月至2005年4月任上海天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经理;2005年5月至2007年4月任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项目经理;2007年5月至2009年3月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09年3月至2016年7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6年9月至今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胡春华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42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 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周建良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李晓海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建良和证券事务代表李晓海的简历及联系方式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及联系方式

周建良先生: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3年9月至2008年5月先后任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开利泵业(集团)有限公司;2008年6月至2016年8月任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9月至今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周建良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周建良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董事会秘书周建良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层

电话:021-58773690

传真:021-68862900

电子信箱:002532@tslyjt.com

二、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及联系方式

李晓海先生:198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原中国人民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安徽大学,本科学历,(准)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法律职业资格、证券从业资格、期货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期货投资分析资格、证券业二级专业水平、独立董事资格。2010年从中国人民解放军92095部队转业至地方工作,历任台州市路桥区民政局副主任科员,新疆银隆农业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进口部副经理、证券法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李晓海持有100股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晓海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事务代表李晓海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弄3号普洛斯大厦9层

电话:021-58773690

传真:021-68862900

电子信箱:002532@tslyjt.com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43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 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苏飞乘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与公司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选举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附件:

1.苏飞乘简历

苏飞乘: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本科学历。1988年7月至2006年1月先后任职国营第七〇三厂、湖南新日重化有限公司;2006年1月至2010年10月任湖南阳光电化有限公司(湖南新日重化有限公司更名)财务总监;2010年12月至2012年3月任江阴新仁科技有限公司监察部部长;2012年3月至2026年5月历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监察部部长、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职工董事。现任公司企业管理中心总监、职工董事。

苏飞乘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苏飞乘不存在《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6-044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经总经理提名,审计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何林健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附件:

1.何林健简历

何林健女士: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政治学院,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3年3月至2020年8月先后任职于苏州武藏涂料有限公司、大悦创新(苏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8月至2026年3月任公司审计经理;2026年3月至今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何林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亦未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易方达优选盈盛多元配置 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延长募集期的公告

易方达优选盈盛多元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类基金代码:027612,C类基金代码:027613,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6年7月6日开始募集,原定募集截止日为2026年7月17日。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根据《易方达优选盈盛多元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现决定将本基金募集期延长至2026年7月24日。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